

人體試驗研究倫理講習班～GCP

財團法人醫學研究倫理基金會 主辦

為配合醫療法/人體試驗管理辦法/人體研究法等法規，凡有意願擔任人體研究/試驗計畫主持人或研究團隊，皆需依藥品優良臨床試驗準則（GCP）第14條規定，所有參與試驗執行之人員，應有符合工作資格之教育、訓練及經驗。另有興趣瞭解及參與人體研究/試驗計畫者，均歡迎報名參加。

全程參加活動並完成考試評估者核發課程「訓練證明」6小時，認證考試及格者加發「訓練證明」2小時，以作為未來執行人體研究/試驗等資格之認定

時間：112年4月29日（星期六）8:30～16:00

地點：視訊課程(若使用手機或平板上課，請先下載[Google meet]應用程式)

流程：

時間	主題	講員
08:30～09:00	報到	
09:00～09:50	人體試驗/研究之傷害 補償與賠償	王志嘉 醫師 三軍總醫院家庭醫學科
09:50～10:00	休息	
10:00～10:50	易受傷害族群之特殊保護 -審查注意事項	林明薇 教授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公共衛生研究所
10:50～11:00	休息	
11:00～11:50	研究檢體與資料之法律與倫理	邱玫惠 教授 東吳大學法律系
11:50～12:50	午休	
12:50～13:40	一次就把事情做對：建立資料庫 之前你應該思考的大小事	連群 理事 台灣臨床研究倫理審查學會
13:40～13:50	休息	
13:50～14:40	研究人員之角色職責與利益衝突	張濱璿 律師/醫師/兼任助理教授 臺北醫學大學 醫療暨生物科技法律研究所
14:40～14:50	休息	
14:50～15:40	執行人體研究注意事項	沈弘德 教授/委員 臺北榮民總醫院特約研究員 IRB (一)
15:40～16:00	綜合討論及認證考試	

★本會保有變更講題與講師之權利

報名須知

- ★ 費用：\$1,000/每人
課程訓練證明於活動結束後一週內寄發，恕不發放部分時數。
- ★ 課程結束後一週內請留意您的信箱是否收到證書電子檔，也請留意垃圾郵件是否有信，若未收到證書可來信jirb@jirb.org.tw或來電洽詢楊晉豪先生
02-28724881 / 28737133。一個月後才告知者，必須繳交補發費用500元。
- ★ 發票採郵寄方式，發票日期將以活動當日為主，若有其他需求者請敘明或來電告知。
- ★ 名額：300人(額滿為止，請隨時至本會網址查看是否已額滿)
本會網址 <http://www.mref.org.tw>
- ★ 繳費方式：ATM轉帳或臨櫃匯款
銀行代碼：012，帳號：727102002676 台北富邦銀行天母分行
戶名：財團法人醫學研究倫理基金會
報名前請先轉帳，轉帳後再至本會網站填寫報名表(請保留交易明細截圖)。
- ★ 需要報帳者請勾選三聯式發票，並請提供抬頭全名&統編。
二聯式發票不需寫統編，但請務必確認是開個人或機構。

注意事項：

1. 報名方式：敬請於報名截止日4月26日(星期三)前至本會網站填寫報名表(Google表單)，報名提交後請留意您的信箱是否收到本會確認函，如未收到可來信kohomu@jirb.org.tw或來電洽詢曾秀菁小姐02-28724881 / 28737133，請務必確認資料是否填寫正確及完整，以利證書製作。
2. 學員需完成上午簽到並完成認證考試(視同簽退)。
3. 因故無法參加者，恕無法退還報名費(報名繳款前請確認清楚)，但可轉讓他人參加，惟此變更至遲請於活動3天前通知(一次為限)，逾時不受理。
4. 電子檔講義(PDF檔)於報名截止日當天公告於報名網站，請自行下載。
5. 證書一律採電子檔方式(PDF檔)寄送，請務必填寫欲寄達之電子信箱。
6. 如臨櫃匯款，報名表中轉出銀行帳號末五碼及戶名欄位請填寫匯款人姓名即可。

